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5-031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85 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为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履行审议程序：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一、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业务，可以充分盘活资金、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存量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管理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额度不超过 85 亿元人民币，额度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限内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品种主要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预期收益率区间上限不低于央行规定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

（四）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项目建设。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但上述产品的收益率水平受到宏观经济及金融市场波动、货币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规避

1.公司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且与公司有良好业务合作关系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明确金额、期限、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开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业务前，须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严格履行审批程序。财务部作为现金管理的负责部门，建立现金管理业务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独立董事、监事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三、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 年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85 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额度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限内现金管理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